

证券代码：300554

证券简称：三超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2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权事项进展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确 认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博达合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合一”）、无锡博达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邹余耀分别于2026年6月18日、2026年6月26日签署了《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二期股份转让协议》《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二期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股东邹余耀拟向博达合一转让其所持上市公司8,735,38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65%，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4.52元，转让价款总额为214,191,615.68元。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7月3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关于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6-049）。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出具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深证协（2026）第109号），确认书的有效期为六个月，转让双方需按照本确认书载明的转受让股份数量一次性办理过户登记。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